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IT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0)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茲提述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內容有關投資管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以及建議年度上限。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該通告的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有關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投資管理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全部交易以及建議年度上限。	573,178,440 (99.78%)	1,288,500 (0.22%)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之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總數為1,211,320,200股，而該等股份為賦予持有人出席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的股份總數。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且上市規則概無規定任何股份持有人僅可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明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察員。

承董事會命
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成海榮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成海榮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劉高原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念叔先生、呂兆泉先生及黃麗堅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